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勇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张勇、张宏、刘烽、温小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选举的职位；其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潘宣、祝锡萍、邹晓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

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选举的职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其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将原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孵化园区 1#厂房二层收缩缝以南 201-1 室”变更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B 区园区南路 5 号工业中心 4 号楼 3 层”，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四章第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对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集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2）。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